

附件 3

教育部直属系统采购评审专家注册须知

一、关于注册入口

方法 1: 登录教育部政府采购网: <https://www.zfcg.edu.cn/>,
点击高校专家库进行注册。

方法 2: 直接登录页面进行注册:
<https://pt.zfcg.edu.cn/moe/zyk/gxzjk.htm>

二、关于专家用户名和密码

根据系统注册规则, 每个用户名和手机号、身份证号均实行唯一性绑定, 请选择合适的手机号进行注册, 并妥善保管用户名和密码等账户信息。如需修改用户名, 可通过变更信息模块下的联系方式功能进行更新; 如需修改密码, 可点击系统右上角的设置按钮进入密码重置流程。建议您在注册前仔细核对所填信息的准确性, 确保后续使用过程中的账户安全。

三、关于专家类型

专家类型分为评审专家和咨询专家。评审专家是指参与采购项目评审的专业人员; 咨询专家是指参与采购需求论证、履约验收、项目咨询等业务的专业人员。

四、关于专家注册专业选择要求

专家在注册时选择专业需遵循以下规则:

1.基础要求：必须同时填写教育部学科专业和财政部采购品目两个体系，每个体系内至少选择一个专业领域。

2.教育部学科专业限制：

不允许选择跨二级门类学科数量超过两个，即在同一二级学科门类下不限专业数量，但跨门类选择总数不得超过两项。

3.财政部采购品目限制：

不允许选择跨三级分类的政府采购品目数量超过两个，即在同一三级采购类别下不限品目，但跨类别选择总数不得超过两项。

五、关于回避原则

专家与参与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存在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，应当主动提出回避：

1.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，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、监事，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；

2.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、直系血亲、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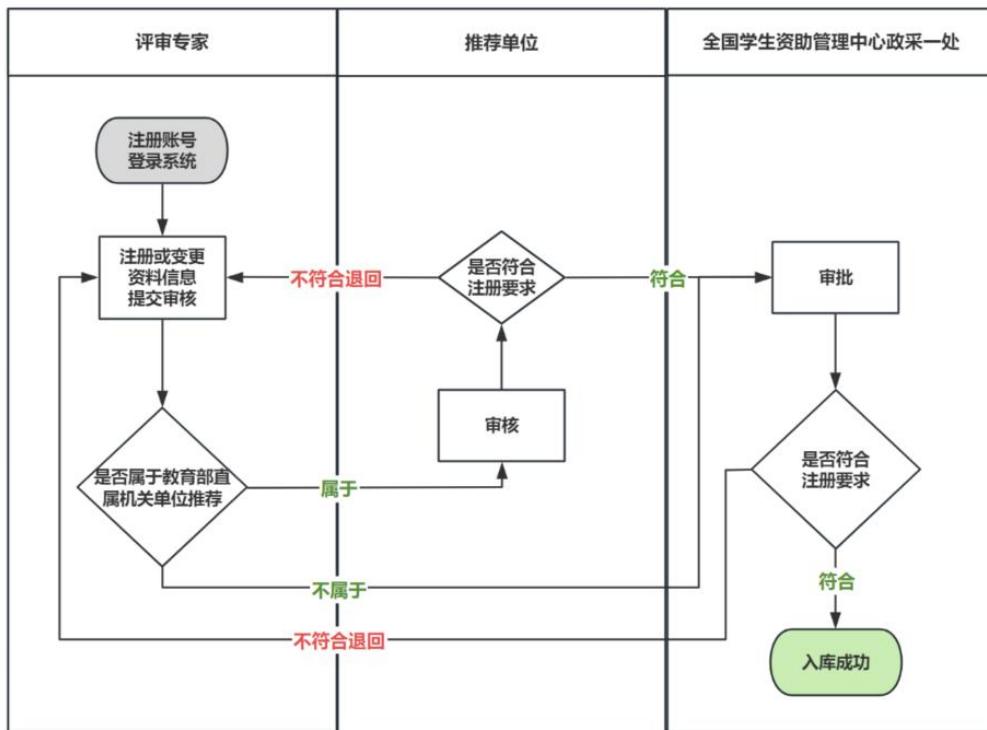
3.其他可能影响采购活动公平、公正的情形。

此外，评审专家发现本人已参与项目前期规划、论证、设计、市场调研等与采购需求确定相关的工作，应当主动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回避。

六、关于需上传的证明材料

专家需预先做好待上传证明材料的准备工作，确保申报信息真实、完整。所需上传的材料包括近期一寸免冠照片、有效身份证件、学历学位证书、有效期内的专业技术职称证书或具有同等专业水平的证明材料、带有单位盖章的注册申请表扫描件（退休人员无需单位盖章）、专家注册承诺书扫描件等。

七、关于专家注册及信息变更审核流程



八、关于专家聘用期限

专家实行三年聘期制，聘期届满后自动解聘。专家可在聘期届满前提出续聘申请，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将依据入库标准和履职情况进行审核，决定是否续聘。

九、关于银行账号

评审专家需提供本人真实有效的银行卡号，以便采购单位发放专家劳务报酬。